**107學年度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產學合作邀請函**

各位先進 鈞鑑：

為協助園區廠商科技專業人才養成，縮小科技產業人才學用落差，科技部自94學年起指導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共同執行「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鼓勵園區週邊大專院校開辦與園區產業相關之專業模組課程與企業實習方案，藉以對焦產業需求，提供準畢業生專業知能修習後即可為企業所用，提高就業機會，建立有效產學媒合機制。(檢附本計畫簡介如附件)

截至106學年度（106/8/31止）已逾1,800家次企業共同參與本計畫，本計畫提供業師指導費、鐘點費、材料費、場地/設備使用費、實習生津貼等，參與企業可優先延攬符合公司需求之優秀學生人才，減少公司徵才與培訓成本。

素仰 貴公司對臺灣科技產業的貢獻，為能持續儲訓有效人才協助園區產業發展，期能徵詢貴公司與學校合作意願，共同培育產業需求人才，倘荷慨允，懇請 貴公司於**106年12月20日(三)**前惠覆「**產學合作意願調查表回函**」，謝謝。

順頌商祺

計畫辦公室-博大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

**107學年度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產學合作意願調查表 回函**

惠請貴公司於106年12月20日(三)前，填妥後回傳至計畫辦公室，裨利後續行政作業，謝謝您。

計畫辦公室 傳真: 06-5050312 (林小姐)

Email: mesha@learnmore.com.tw

**---------------------------------------------------------------------------------------**

**◎本公司參與107學年度（107/7/1-108/8/31）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並與學校合作意願：**

* **暫無意願**
* **有意願參與本計畫與學校合作培育**（請勾選以下項目）

 **1.願意合作項目:(可複選)**

* 提供業界師資(推薦業界專家至合作學校上課)
* 提供參訪機會(提供學生至廠商實地參訪）
* 提供實習機會(提供設備相關資源供學生實習使用)
* 提供及指導專題實作(提供專題題目並派業界專家指導學生完成專題)
* 提供就業機會
* 提供企業實習生機會(提供學生寒暑假或學期期間至廠商實地實習名額)
* 其他，

**2.本公司願意將以上機會(可複選)**

* 開放給有興趣學校來洽談
* 指定學校系所，希望合作對象為：(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其他建議：**\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業基本資料表**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  | 領域別 | □積體電路 □電腦及週邊 □通訊 □光電□精密機械 □生物科技 □數位內容□其他( ) |
| 區位 | □竹科廠商 □中科廠商 □南科廠商 □其他 |
| 公司網址 |  | 公司地址 |  |
| 公司產品 |  |
| 本案聯絡人 |  | 部門/職稱 |  |
| 電話 |  | 傳真 |  |
| Email |  |

**附件**

**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簡介】**

1. **計畫目的**
2. 鼓勵大專校院開辦與科學園區高科技產業接軌之專業相關模組課程，提升準畢業生專業技能。
3. 以企業實習方式調和理論教學與實務經驗，藉以縮小科技產業人才學用落差。
4. **主辦單位**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 **計畫特色**
2. 企業端：補充短期人力需求、儲訓/契作人才、提升企業形象、產品推廣、引進學界創新成果、衍生技術移轉/合作。
3. 學校端：引進業界資源、調整學校教學內容、增加實作實務教學、學生實習體驗、補助學生考取證照。
4. **申請資格及補助對象**
5. 申請資格：國內公私立大學及技專校院
6. 補助選課對象:大學大三、大四、研究生(含碩博士生)，五專之四、五年級，二專之一、二年級，二技之一、二年級，四技之三、四年級以上學生。(產業碩士專班學生、進修部學生除外)
7. **課程規劃領域**

 以科學工業園區產業、未來前瞻性產業及政府產業發展政策相關技術為主(如精密機械、通訊、生物科技、光電、積體電路、電腦及週邊、數位內容、與園區事業發展之相關課程：工安環保或節能減碳(綠能)、提高產品品質或改進生產效率、人力資源、企業經營、採購實務、文化創意等)。

1. **補助計畫執行期程**

每年7月 1日至隔年8月31日(14個月)

1. **計畫類型及經費補助**
2. **模組課程(A式)：**每計畫補助金額以120萬元為上限
3. **至少規劃2門課程(含)以上**(需為學校學分課程，上、下學期各開設1門)，課程規劃以科學工業園區產業及未來前瞻性產業內相關技術為主。
4. **課程應引進業界師資**，其授課時數須達18小時(含)以上(其中園區事業師資授課時數須達6小時(含)以上)。
5. **應規劃企業實習**，實習學生至少6人，每人實習時數至少240小時，且每人至少須選修計畫內一門受補助課程。
6. 須包含校外實作或參訪規劃、專題實作、成果發表等。
7. 須與一家以上之「園區事業」合作。
8. **企業實習課程(B式)：**每計畫補助金額以30萬元為上限
9. 實習學生至少6人，每人實習時數至少240小時。
10. 須與一家以上之「園區事業」合作。
11. **補助項目**
12. 企業端：(業師授課)鐘點費、旅運費、業師指導費(指導實習生)、(業師授課講義)稿費、設備使用費、專題指導費、審查費、出席費。
13. 學校端:主持人費、協同主持人費、兼任助理費、旅運費、臨時工資、材料費、網頁製作費、學生實習津貼、雜費(包含參訪/實習保險費、會場佈置費、認證考試補貼費、印刷/影印費、文具費、郵資、餐點/誤餐費等)。
14. **受理申請時間及方式**

公告受理申請：每年1月至3月，由國內公私立大學及技專校院向三園區管理局提出申請。

1. **聯絡窗口(計畫辦公室)**

林小姐 06-5051001  ext 6331

 李小姐 03-5773311 ext 2133

1. **計畫網址**

106學年度計畫專屬網站 <http://www.training106.com.tw/>